

《周末伴侣》丛书

约会陌生人

林
岚
▼
著

山东人民出版社

林岚/著

约会陌生人

YUEHUI MO SHENG REN



山东人民出版社

《周末伴侣》丛书

约会陌生人

林 岚 著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邮政编码：250001)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6开本 $5\frac{5}{9}$ 印张 2插页 91千字

1996年10月第1版 1996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209—01987—1

Z·106 定价：9.80元

序：约会陌生人

灯，灭了。只有两边走道上方还有些微的昏黄。最后，这些昏黄也暗灭了。剧场终于淹没在漆黑中，短短一瞬，彻底的黑。

这一瞬很短，但这很短的一瞬却充满魔力。世界在这漆黑的一瞬中后退，旋即再度显现。在亮起来的舞台或者银幕上，重新亮相的世界，像个第一次穿上晚礼服的少女，突然在众人面前袒露她的饱满与成熟，让所有的旧交新识在赞叹中惊讶，在惊讶中对她刮目相看。

这神秘的一瞬是极为重要的，对于我，有时这种形式上的意义甚至超越了接踵而来的内容。因为它总使我激动，使我紧张，使我充满期待。期待这黑暗之后的明亮，期待那即将相遇的人物，即将相遇的故事，即将相遇的生活。

因此，在休闲风日盛的今天，我对电视推销商们有关在家看电视更舒适更随意更有乐趣

的花言巧语总是不肯认同。尽管电视在我们的生活里已如此普及，尽管如雨后春笋般成长起来的各家电视台和他们那些名目繁多的节目早让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我却依旧更乐意选择进剧场看话剧进影院看电影。因为只有在剧场在影院，我才能得到那短短的富有灵性的一瞬，而电视永远不能。

当然，这并不等于说我就绝缘电视了。事实上，对于一个曾选择广播电视为自己的专业，攻读4年，然后又选择编导为自己职业的女孩，我对电视的介入远超过一切。我喜欢我的工作，尤其喜欢电视制作过程中的那份挑战，那份艰辛。但我不喜欢的恰是它那种唾手可得的观看方式，更不能容忍由此而产生的种种粗制滥造。所以，最终我还是远离了我从事的这份职业。

一个人和自己的喜爱之间，也许是必须保持一点距离的。

而那漆黑的短短一瞬，就总使我意识到这种距离的存在和不可逾越。

因为这种距离，再熟悉的生活，再熟识的人物，再熟稔的故事，就都蒙上了一层陌生的色彩。由此，我们才能那样心平气和那样专心致志地投入即将重现的世界中，与银幕里舞台上的陌生人共享一段人生。

这是一个特别的约会，而陌生，就是这约会的全部魅力。

多年来，书籍、话剧、电影、艺术展，构成了我娱乐生活的主要内容。我沉涵其中，和一个个作者、一个个人物、一颗颗心灵，约会了一次又一次。特别是话剧和电影，我一直觉得那是比较奢侈的享受，因为演员的介入，不仅赋予了人物真实的血肉，也自然赋予了人物众生的性格。话剧和电影，让我们约会的是生活。

不过，尽管我对话剧对电影有着无法割舍的钟情，但我从来也没有成为狂热的戏迷或影迷。确切地说，我从没有成为过哪一种型态的“追星族”。

我曾经很认真地和自己探讨过我成不了一个追星族的原因。结论是，我只为舞台上银幕里的人物、情节、生活激动，却对舞台下银幕外生活中的演员、导演或者诸如此类的明星人物兴趣缺缺。

人是不需要见面的，除非打架。台湾文人李敖如是说。我的大男孩对此深以为是，而我受其影响，也就难免“近墨者黑”。

因为懂得距离的重要，因为深知陌生的魅力，所以，当有的人热衷于挖掘娱乐圈内的幕

后戏，当有的人津津乐道着演艺界里的生活戏，当媒介的娱乐版上也总是充斥着连篇累牍的“星”闻时，我就更愿意只是与那些陌生的人物相约在舞台相会在银幕，而与扮演了这些人物的演员们相忘于江湖。

我只有在台上才是自己，下了台，就开始表演。这是一位知名演员在接受采访时的真切道白，而我对此并不惊奇。尽管有人曾很哲学地定义说：导演是骗子，演员是疯子，观众是傻子。但我却以为还是瑞士哲学家阿米埃尔说得更为睿智更为贴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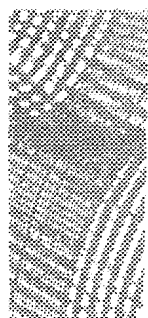
不知不觉我们成了骗子，无意之间我们成了演员。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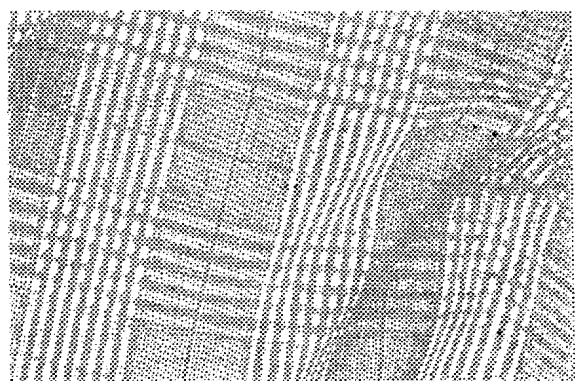
序：约会陌生人	1
笨人的福气	1
笨人的福气	3
傻子在美国：“我都成傻子了”	3
傻子在中国：“多乎哉，不多也”	6
你说谁傻子	11
荒园	16
放飞祝福	20
樱桃红了	26
没吃到的樱桃	32
渴望流浪	37
青春的火焰	43
中士死了	48
闲话廊桥上的斯特里普	54
引子：绝缘斯特里普	54

2 目 录

上篇：不得了，斯特里普脱光了	57
中篇：了不得，斯特里普廊桥无梦	59
下篇：替斯特里普捏把汗	63
爱若琉璃	67
爱若琉璃	69
两性关系	77
自尊的爱情	82
痴尽无挽	90
背叛	95
最先“光荣”的总是爱情	101
男孩不坏，女孩不爱	108
急着变老	113
绝唱	120
偏爱老情人	133
情人	135
生死由天	143
女孩不扮靓	150
去看米罗	155
偏爱老情人	164
相遇在彼岸	173
跋：小女人难为	185



笨人的福气



笨人的福气

傻子在美国：“我都成傻子了”

笨人是最有福气的。这句西方谚语是好多年前我从英俊少年海因切那里批发来的。不过，说这话的海因切一点也不笨。事实上，这个德国少年不仅英俊聪明而且还有一副天生的好嗓子，所以电影里他虽然经历了些磨难但结局还是好的。又因为人长得帅歌唱得好，加上那时还没有什么四大天王级的偶像歌星好让少男少女崇拜，所以，这个英俊少年在银幕上一亮相就迷倒了一大片，都雪片似地往电台写点播信，搞得申城上空整日价响着他的“小小少年”。以致现在说起，我都依旧觉得有隐隐的歌声散在周围，金属般脆亮，直唱得那一朵“夏日里最后的玫瑰”芬芳永驻长开不败。

好像是为了印证海因切当年绝不是因为嘴上无毛才信口胡扯，1994年夏，智商只有75的大傻子福雷斯特·冈普老兄还真在美国走了大运，他不仅迅速入主全国大小影院，而且还在全国刮起了一场“冈普”旋风，使得一切和他有关的人和事都跟着他大走鸿运，制片商、发行商、导演、演员还有原著作者统统都托了这个大傻子的福，或名声大噪或横财大发。

因为他的出现，影片票房立马牛气冲天，一路上扬直至突破4亿大关，成为好莱坞有始以来5部最赚钱的影片之一；因为影片的空前卖座，观众和准观众们就纷纷涌进书店抢购那本文斯顿·格卢姆1986年就出版的同名小说；因为他风头太健，就连戛纳金棕榈奖得主《通俗侦探小说》也只好俯首称臣，眼睁睁地看着这部以傻子的名字命名的影片轻轻巧巧地取走了金球奖的最佳影片、最佳导演和最佳男主角三项最重要奖项，还一举获得67届奥斯卡金像奖的13项提名、6项大奖。而汤姆·汉克斯也就因为扮演了这么个木头木脑又心地善良的傻子，才梅开二度，再捧奥斯卡最佳男演员的金像。

事实上，最称得上洪福齐天的还是“冈普”本人。纵观他浓缩在胶片上的一生，不难

发现，他几乎参与了美国近40年所有成为头条新闻的重大事件，而且似乎无论在哪里他都遇上名人，他和三位总统有过接触——肯尼迪、约翰逊、尼克松，他和两位摇滚歌王有过交往——猫王和约翰·列农；他是橄榄球球星，是越战英雄，还是在著名的“小球推动大球”外交活动中发挥过作用的乒乓明星，比尼克松更早地访问了中国；因为智商不高，他干一切事都傻，可偏偏一切傻事都让他出名；到最后，他认识的人几乎全都死了，只有傻里傻气的他奇迹般活了下来，有儿子有财富。您说这不是笨人最有福气是什么？！

其实，在美国也不单单“冈普”这个傻小子最有福气。仅在好莱坞就前有《雨人》、后有《笨笨和旦旦》，还有与男“冈普”几乎同时推出的女“冈普”《妮尔》，都无一例外地把这句关于傻子的谚语演绎成生动的现实：智商越低，票房越高。

美国的影评家们把这种文化搭台笨人唱戏观众发烧的原因归结为：美国公众“不爱看充满思考的复杂电影”，“冈普的简单乐观主义”恰是代表了众多“天性单纯的美国人的向往”。

说白了，就是美国笨人比较普及，笨人看笨人，心相通，情相系，自然是皆大欢喜。更

何况银幕上的笨人总是屡建奇功总是逢凶化吉又总是温情脉脉地爱人也被人温情脉脉地爱，这就让银幕下的笨人十分的安慰百分的满足，从而更坚定了笨人是最有福气的信心。

在美国做笨人的结果是如此美妙，以致他们的现任第一夫人希拉里在白宫午餐招待会上，对记者“入主白宫两年来感觉如何”的提问的回答是“我都成傻子了”。

傻子在中国：“多乎哉，不多也”

冈普终于盼到了第二次访华机会。

那是1995年，作为引进的十部大片之一，他要在中国六大城市露面。

《福雷斯特·冈普》这就带着他傻冒的福气漂洋过海来卖弄“大地走红”的本领。一进国门，他就请贤达人士取了个中国名字《阿甘正传》，以示汉化以示到了个新码头对各位看官的尊重。毕竟人家智商还不是为零。可惜攀错了干亲，所以他并没有因为和那个国人尽知的老牌傻瓜阿Q沾了点亲带了点故就借着了点光，就如预期的那样让中国影院的票房也火一把。阿甘在中国的运气不过尔尔，到底智商只有75，还是傻。

没有万人空巷争睹“阿甘”风采的盛况，倒不是国人改了禀性不爱瞧热闹看西洋镜了；也不是庆祝反法西斯战争胜利五十周年的活动搞得太轰轰烈烈，以致把种族歧视的鬼魂都吓出了窍，大白天还四处瞎遛达，搞得国人排外情绪亢奋，不是正宗的老祖就死活不肯认这门亲归这个宗。而是——

其一：国人见多识广，不以傻子为奇。

想想也是，在一个随便拣块砖瓦都能发觉它的历史比美国整个国家的历史更长的国度里，还有什么没经历过还有什么没出现过。

且不说咱们祖上阿 Q、孔乙己、王老五之流也傻过并傻得够水平，就说那一句“蠢人有蠢福”，只五个字，不是就比他们要叽哩咕噜说上一长串的谚语更生动更贴切更符合国情嘛。

其二：国人比较含蓄，讲究与人为善。

同样是评价美国的“网普热”，人家自己说自己就比较直露，硬是刻薄美国公众“思维太简单”。咱们的影评人就温情得多也水平得多，撰文说美国公众“向来有同情弱者的传统”，所以白痴、低能儿、弱智者为主人公的影片就“容易打动普通人的怜悯之心”，让人感受到“残疾者的精神优势”，由此导致“愚文化的方兴未艾”。

这份含蓄还体现在咱们给“冈普”赐中国名字的时候。据说“阿甘”这称呼是“阿瑟”的谐音的谐音，属昵称范畴。

您瞧，多周全的心思呵。以“甘”代“瑟”，不仅严格遵循了“信、雅、达”的翻译原则，还充分照顾了人家的自尊心，让“冈普”瑟也瑟出一丝甜味。

其三：国人大都聪明，与傻子无缘。

这一点其实有目共睹无需论证。

不过，既然和您也不用见外，咱们就关起门来讲。老实说，美国人说他们傻子多，还真没说错。

还是说《阿甘正传》。观众自然是傻的。一窝蜂地“噏”去看电影不算，还一看完就去剃“冈普”头、抢购《“冈普”警句》、胡乱模仿“冈普”思维，白白让商人乱发了财，自己还丢了个性，搞得满大街的假“冈普”再没人稀罕。

好莱坞里也是傻子满天飞。汤姆·汉克斯是头号傻瓜，明明是他把“冈普”演成那副人见人爱的傻兮兮模样，他还充正经说，“不喜欢拿智障的人来取笑逗乐”，“这种故事对人类没益处”；明明知道广大影迷正翘首盼望着看他再演续集《冈普与伙伴》，也明明知道只要他肯点头就不愁片商不成倍地给他提片酬，他却偏要